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zakhmys PLC
哈薩克銅業有限公司*

(根據《一九八五年公司法》於英格蘭及威爾斯註冊成立，註冊編號05180783)
(股份代號：847)

EURASIAN RESOURCES GROUP B.V.
(「EURASIAN RESOURCES」) 宣佈
就 EURASIAN NATURAL RESOURCES CORPORATION
PLC (「ENRC」)
作出要約的確實意圖
及
恢復買賣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作出。

哈薩克銅業有限公司(「本公司」)已發佈有關 Eurasian Resources Group B.V.(「Eurasian Resources」)宣佈就 Eurasian Natural Resources Corporation PLC(「ENRC」)作出要約的確實意圖的公告。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隨附的公告。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的股份已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一)下午一時正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本公司發佈載有內幕消息的公告。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起恢復買賣。

承董事會命
哈薩克銅業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Robert Welch

香港，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S J N Heale[†]、O N Novachuk、E V Ogay、P S Aiken AM[†]、Lord Renwick of Clifton, KCMG[†]、C J Dines[†]、C H E Watson[†]、M D Lynch-Bell[†]、V S Kim[#]、D E Yergozhin[#]。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

並非供在或向任何受限制司法權區或任何刊發、登載或分派全部或部分內容即構成違反該司法權區有關法律的其他司法權區刊發、登載或分派。

即時刊發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哈薩克銅業有限公司(「哈薩克銅業」或「本公司」)
Eurasian Resources Group B.V.
(「Eurasian Resources」)
宣佈就Eurasian Natural Resources Corporation
PLC(「ENRC」)作出要約的確實意圖

哈薩克銅業董事會謹此提述Eurasian Resources今日作出的有關就ENRC作出要約的確實意圖(每股ENRC股份代價為2.65美元現金加0.23*股哈薩克銅業股份)(「該要約」)的公告。該要約乃由Eurasian Resources代表由Machkevitch先生、Ibragimov先生、Chodiev先生及哈薩克斯坦政府組成的ENRC財團提出。

概要

- 根據該要約的條款，哈薩克銅業將收到約8.87億美元現金及77,041,147股哈薩克銅業股份，這將大大增強本集團於其主要銅增長項目Bozshakol及Aktogay發展階段的財務狀況；
- 該要約為本集團提供了結束其與ENRC的聯繫的機會，並將令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規模增加至最多佔本公司附投票權股本的約58%，此乃由於哈薩克斯坦政府或Eurasian Resources(視情況而定)不再持有哈薩克銅業股份(或大幅降低於哈薩克銅業的股權)，為哈薩克銅業股份創造大量公眾持股量並大幅增強其股份流動性；
- 哈薩克銅業董事會認為，該要約或低估了ENRC及其資產的價值，惟經尋求與ENRC財團及其成員進行接洽後，董事會認定不存在取得更優條款的可能；
- 此外，董事會認為在中短期內從ENRC變現更大價值的可能性甚微，而且ENRC的估值進一步流失的風險相當高。董事會認為，該要約是向哈薩克銅業及其他ENRC少數股東提供的最佳選擇；及
- 尤其是，若該要約未能落實，董事會對本集團於ENRC的持續投資抱有若干憂慮，當中包括：
 - 目前圍繞著ENRC的重大問題，包括企業管治憂慮及英國嚴重詐騙調查局(Serious Fraud Office)對牽涉ENRC的若干指控進行的持續調查；
 - 鑒於ENRC的企業管治問題及ENRC財團於ENRC的持股規模，ENRC可能會面臨由於不符合25%的公眾持股量條件而被富時指數除名或違反其若干持續責任的風險，從而可能導致ENRC遭受包括罰款及／或暫停或撤銷上市在內的處罰；
 - 本集團於ENRC的投資將面臨變成非速動的風險，這將對哈薩克銅業股東不利；及

- 鑒於採礦通脹壓力、商品價格波動及ENRC的償債要求，ENRC可能需募集額外資金。

因此，哈薩克銅業已作出行動為哈薩克銅業股東及其他ENRC少數股東保全該要約選擇，發出接納就其全部ENRC股權提出的要約的不可撤回承諾書（「承諾書」）。本集團接納該要約須獲得哈薩克銅業獨立股東批准，即接納該要約與否將取決於股東的最終決定。

哈薩克銅業主席Simon Heale表示：

「鑒於ENRC目前面臨的重大問題及ENRC的前景，以及若該要約未能落實而對其價值的影響，哈薩克銅業董事會認為該要約是本集團變現其於ENRC投資的價值的唯一現實機會。董事會已作出行動為哈薩克銅業股東保全該要約選擇，而接納該要約與否將取決於哈薩克銅業股東的最終決定。」

董事會對哈薩克銅業的未來前景，包括本集團大型、長期及低成本銅增長項目的發展及銅產業的基本面充滿信心。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將從ENRC持股中獲得的現金款項重新投資到其核心業務，以及本集團財務狀況的增強，將為全體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1. 進行該交易的背景及理由

自二零零八年起，本集團持有約26.0%的ENRC股份。本公司一直對其於ENRC投資的整體表現感到失望，而本公司過去曾明確表示該項於ENRC的權益不再被視為策略性投資，且董事會將審慎考慮以最大權益的方式變現該項股權，並將資金重新部署到哈薩克銅業的核心業務。

自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九日有關ENRC財團潛在要約的公告刊發以來，本公司已尋求與ENRC財團及其成員以及ENRC獨立委員會進行接洽，以探索提高要約價值的可行性。然而，該等嘗試均未取得成果，而董事會已認定不存在說服ENRC財團提供更優條款的可能。儘管董事會認為該要約並未充分反映ENRC的基本價值，惟董事會在考慮支持該要約與否的過程中已考慮多個其他因素，具體概述如下。

哈薩克銅業進行該交易的利益

根據該要約的條款，哈薩克銅業將收到約8.87億美元現金及77,041,147股哈薩克銅業股份。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債務為7.07億美元，而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資金為1,900萬美元。鑒於本集團銅增長項目Bozshakol及Aktogay的資本開支狀況，本集團預計其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的淨債務將會上升。

有鑒於此，董事會認為支持該要約符合哈薩克銅業股東的利益，此乃由於本集團將獲支付的8.87億美元現金款項將大為增強本集團於其主要銅增長項目Bozshakol及Aktogay發展階段的財務狀況。

除將大為增強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外，該要約：(i)為本集團提供了變現其全部ENRC股權，並結束其與ENRC的聯繫的機會；及(ii)將令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規模由目前的約37%增加至最多佔本公司於股份購回後附投票權股本的約58%，從而為哈薩克銅業股份創造大量公眾持股量並大幅增強其股份流動性。

ENRC在要約未能落實情況下的前景

在評估本集團於ENRC投資的未來價值時，董事會亦已考慮ENRC財團目前控制ENRC約54%股權的事實，這令其擁有為ENRC制定策略的權力，並有權選擇更替ENRC的董事會。相比之下，本集團僅持有ENRC的約26.0%股權，且並無任何董事會席位。有鑒於此，若該要約未能落實，董事會對本集團於ENRC的持續投資抱有以下憂慮：

- 目前圍繞著ENRC的重大問題，包括企業管治憂慮及英國嚴重詐騙調查局對牽涉ENRC的若干指控進行的持續調查；
- 近期ENRC高級管理人員及獨立董事會成員相繼離任，加上ENRC所面臨的環境，ENRC餘下管理層團隊帶領ENRC實現強大獨立前景的能力存疑；
- ENRC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前可能無法達到富時集團對全體英國指數成分股作出的有關維持25%公眾持股量的富時指數新規定，這意味著ENRC將不再符合資格納入富時英國指數系列。若ENRC被富時英國指數系列除名，可能會導致(i)該公司股份長期交易流動性減少；(ii)目前構成ENRC公眾持股量大部分的追蹤富時英國指數的股東被迫拋售ENRC股份，從而對股價造成短期下行壓力；及(iii)在退出富時指數後，ENRC的股票市場渠道減少及投資者關注度下降；
- 鑒於ENRC牽涉的企業管治問題及ENRC財團於ENRC的持股規模，ENRC存在違反其若干持續責任的風險。倘發生違規情況而未能作出補救，或由於複雜的管治問題及股權架構而無法作出補救，ENRC可能會遭受包括罰款及／或暫停或撤銷上市在內的多項處罰。董事會認為，ENRC暫停及／或撤銷於倫敦證券交易所的溢價上市，將為哈薩克銅業及其他ENRC少數股東的利益帶來傷害。此外，無論ENRC的上市地位會否被撤銷，董事會認為若該要約未能落實，本集團於ENRC的投資以及ENRC的公眾持股量將面臨變成非速動的較高風險，這將對哈薩克銅業股東及其他ENRC少數股東不利；及
- 鑒於採礦通脹壓力、商品價格波動及ENRC的償債要求，ENRC可能需募集額外資金。

因此，董事會認為在中短期內以充分反映ENRC股價的價值變現ENRC股權的可能性甚微，而且ENRC的估值進一步流失的風險相當高。

結論

是項交易將募集約8.87億美元資金，並將大大增強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狀況。此外，董事會認為倘若該要約成功落實，將可增加哈薩克銅業的公眾持股量及結束哈薩克銅業與ENRC的聯繫，從而令哈薩克銅業股東受惠。

此外，鑒於ENRC目前面臨的重大問題及董事會對ENRC在該要約未能落實情況下的前景的看法，董事會認為該要約是本集團變現其於ENRC投資的價值的唯一現實機會，並可避免出現進一步損害哈薩克銅業及其他ENRC少數股東價值的局面。

ENRC財團已向本公司明確表示，倘若本公司不提供接納就本集團全部ENRC股權所提出要約的承諾書，ENRC財團並不會提出任何要約。因此，哈薩克銅業已訂立承諾書，若哈薩克銅業股東批准哈薩克銅業根據該要約出售其ENRC股份、股份購回及有關哈薩克銅業一致行動人士的第9條豁免，本集團將按照哈薩克銅業股東的表決接受該要約。

Vladimir Kim、Oleg Novachuk及Eduard Ogay已各自與Eurasian Resources及哈薩克銅業訂立不可撤回承諾書，彼等將於股東大會上就各自所持的哈薩克銅業實益股權投票贊成有關決議案(不包括第9條豁免決議案，其解釋見下文)。

2. 建議根據該要約出售哈薩克銅業於ENRC的股權

根據該要約，本集團將有權獲取合共8.87億美元現金及77,041,147股哈薩克銅業股份(該等股份將由哈薩克銅業透過股份購回方式獲得)。

鑒於(i)本集團於ENRC所持權益的規模(其將根據該要約轉讓予Eurasian Resources)；(ii)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Eurasian Resources與本公司互為關連方(乃由於Eurasian Resources於本公司所擁有權益的規模)；及(iii)該要約的結算機制涉及股份購回，故本集團接納該要約、股份購回及哈薩克銅業刊發有關該要約之章程須獲得哈薩克銅業股東批准(包括有關哈薩克銅業一致行動人士因股份購回而增加持股比例的第9條豁免的批准)。有關將於股東大會向哈薩克銅業獨立股東提呈的決議案的進一步資料載於下文。

本集團根據該要約將收到的8.87億美元現金款項(於股份購回後)將用作償還本集團的貸款融資、減少日後借貸需求及為哈薩克銅業的發展提供資金。本公司根據股份購回所購回的哈薩克銅業股份將擬作註銷。

3. 有關哈薩克銅業股東批准的進一步資料

Eurasian Resources目前持有139,162,843股哈薩克銅業股份(佔哈薩克銅業附投票權股本的約26.6%)。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哈薩克斯坦政府及Eurasian Resources被列為本公司的關連方，故就上市規則第11條而言，本集團根據該要約的條款將其ENRC股份轉讓予Eurasian Resources、股份購回及哈薩克銅業刊發有關該要約之章程將構成關連方交易。

此外，鑒於本集團所持ENRC權益的規模，根據上市規則第10條的規定，本集團根據該要約出售其ENRC股份亦構成本公司的第1類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關連方交易及第1類交易須經由哈薩克銅業股東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批准。

根據英國二零零六年公司法的規定，公司不得以非現金代價收購其本身股份，因此，本集團不得以與ENRC相關股東相同的方式直接收取哈薩克銅業股份，作為其於該要約項下ENRC股份的部分代價。因此，為使本集團在獲得與該要約項下ENRC相關股東同等的經濟條款並同時遵從英國二零零六年公司法，本集團有權接受該要約項下的額外現金代價款項(以代替其有權獲得的哈薩克銅業股份)，並已與ENRC財團訂立有條件協議，以使用對該額外現金代價款項的權利以購回77,041,147股哈薩克銅業股份。根據該要約，股份購回將於Eurasian Resources向ENRC相關股東支付代價後立即生效。於股份購回後，哈薩克銅業將就其所持有的每股ENRC股份收到2.65美元現金及0.23股哈薩克銅業股份。按照英國二零零六年公司法的規定，股份購回須經由哈薩克銅業股東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

目前，哈薩克銅業一致行動人士於哈薩克銅業已發行股本(不包括庫存股份)中擁有35.9%權益。倘若進行股份購回，此權益比例將會增加至42.1%，可能導致哈薩克銅業一致行動人士須根據收購守則第9條就本公司其餘已發行普通股本提出強制收購要約。董事會擬就哈薩克銅業一致行動人士於哈薩克銅業股份中附投票權權益比例的潛在增加尋求第9條豁免，惟須獲得哈薩克銅業獨立股東批准。第9條豁免決議案將作為普通決議案由哈薩克銅業獨立股東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Eurasian Resources、ENRC財團成員(及彼等各自之一致行動人士)以及哈薩克銅業一致行動人士不得就第9條豁免決議案進行投票。

該要約、股份購回、由本公司刊發一份章程及第9條豁免各項互相關連，故在該等事項未全部獲哈薩克銅業相關股東批准的情況下，該交易將無法進行。因此，各項決議案須待其他決議案獲通過後方可作實。除非所有該等決議案均獲哈薩克銅業相關股東通過，否則，本集團將不得根據該要約出售其於ENRC股份的權益及進行股份購回，因而將不會收到該交易的8.87億美元現金款項(於股份購回後)。

Eurasian Resources已同意其與ENRC財團成員及彼等的聯繫人不得就擬提呈予股東大會的決議案進行投票。

Vladimir Kim、Oleg Novachuk及Eduard Ogay已各自與Eurasian Resources訂立不可撤回承諾書，彼等將於股東大會上就各自所持的哈薩克銅業實益股權投票贊成有關決議案(不包括第9條豁免決議案)。

載有有關該交易、承諾書及第9條豁免進一步詳情的通函，連同召開股東大會的通告及該股東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將於稍後寄發予哈薩克銅業股東。

董事會(不包括Daulet Yergozhin，彼為哈薩克斯坦政府的一名部長，故被視為於該交易結果中擁有權益)已議決將於通函內建議哈薩克銅業股東投票贊成交易批准決議案及股份購回決議案。董事會(不包括Vladimir Kim、Oleg Novachuk、Eduard Ogay及Daulet Yergozhin)已議決將於通函內建議哈薩克銅業股東投票贊成第9條豁免。董事會的建議乃根據董事的持續信託責任作出。

須經由哈薩克銅業股東批准的決議案摘要：

決議案	不參與投票的各方	投票性質 (獲通過所需票數)
批准哈薩克銅業向Eurasian Resources出售其ENRC股份、股份購回及由哈薩克銅業刊發一份章程 (上市規則規定的第1類交易及關連方交易)	Eurasian Resources與ENRC財團成員及彼等的聯繫人	普通決議案 (過半數票)
批准根據股份購回協議的條款進行股份購回 (英國二零零六年公司法)	Eurasian Resources與ENRC財團成員及彼等的聯繫人	特別決議案 (75%)
批准第9條豁免(收購守則)	Eurasian Resources與ENRC財團成員及彼等各自之一致行動人士以及哈薩克銅業一致行動人士	普通決議案 (由哈薩克銅業獨立股東以投票方式表決的過半數票)

4. 有關ENRC的進一步資料

ENRC為一間大型多元化自然資源集團，擁有集採礦、加工、能源、物流及營銷於一體的綜合業務。ENRC的大部分資產於二十世紀九十年代中期在哈薩克斯坦私有化過程中收購。ENRC於二零零六年根據重組成立，以簡化資產的所有權架構及整合為單一公司集團。ENRC的主要生產資產位於哈薩克斯坦。

ENRC於哈薩克斯坦的業務與ENRC集團垂直整合，包括鐵合金、鐵礦石、氧化鋁及鋁、能源、物流及其他有色金屬六個主要營運分部。ENRC完成收購Central African Mining and Exploration Company PLC (CAMEC)後，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增設其他有色金屬分部。是項收購令ENRC的產品組合新增鈷及銅產品，並進一步擴大ENRC的重點區域：

- 鐵合金分部經營鉻礦及錳礦場以及生產鐵合金的加工廠。
- 鐵礦分部開採鐵礦並將其加工成精礦及球結礦用於銷售。
- 氧化鋁及鋁分部經營兩座鋁土礦場以供應一家煉鋁廠及一家煉鋁廠(受到一個自設熱能廠支持)。
- 其他有色金屬分部包括主要位於剛果民主共和國及贊比亞的銅及鈷業務的產量。
- 能源分部經營Vostochny及Shubarkol煤礦及Aksu燃煤發電站，為哈薩克斯坦主要的電力及煤炭生產商。
- 物流分部向第三方及ENRC於哈薩克斯坦的業務提供運輸及物流服務。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中，ENRC錄得資產淨值105.50億美元(二零一一年：112.36億美元；二零一零年：100.09億美元)。此外，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ENRC亦錄得毛利25.97億美元(二零一一年：41.88億美元；二零一零年：37.58億美元)、經營虧損3.74億美元(二零一一年：經營溢利28.76億美元；二零一零年：經營溢利27.10億美元)及除稅後淨虧損8.52億美元(二零一一年：淨溢利19.86億美元；二零一零年：淨溢利21.97億美元)。本集團持有334,824,860股ENRC股份，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按246便士的股價計算的市值為12.52億美元，而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284便士的ENRC股價計算的市值為15.46億美元。

5. 該交易的財務影響

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自ENRC收取股息5,900萬美元，此為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及二零一二年中期股息。ENRC在本集團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中列為按權益會計法入賬的哈薩克銅業聯營公司。根據權益會計原則，於二零一二年內收取自ENRC的股息5,900萬美元(二零一一年：1.13億美元)並未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收益表內確認，而是用作抵銷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的於聯營公司投資的賬面值。誠如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所列，本集團的於聯營公司投資為20.27億美元。

根據ENRC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日刊發的年度未經審核業績，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收益表所確認的分佔ENRC盈利(已扣除稅項)為2.58億美元。隨著ENRC主要生產線的商品價格於年內下跌，以及ENRC確認減值支出12.16億美元以反映其若干資產可收回款項減值，本集團分佔ENRC的盈利亦相應降低。此外，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亦就於ENRC的投資22.23億美元確認減值支出。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本集團的經審核綜合收益表所確認的分佔ENRC溢利為4.66億美元，而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5.22億美元。

除本集團持有ENRC股權外，本集團與ENRC概無任何重大關係。待該交易完成後，本集團將不再持有ENRC的權益，而ENRC將不再被視為哈薩克銅業的聯營公司，亦不再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按權益列賬。

根據該交易，本集團將收到8.87億美元現金款項。

6. 釋義

就本公告而言，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哈薩克銅業董事會
ENRC	指	Eurasian Natural Resources Corporation PLC，一間於英格蘭及威爾斯註冊成立之公眾公司
ENRC財團	指	Machkevitch先生、Ibragimov先生、Chodiev先生及哈薩克斯坦政府

ENRC股份	指	ENRC股本中每股面值20美仙的現有無條件配發或發行及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的普通股及在要約結束(或ENRC財團根據收購守則可能釐定的較早日期)前任何進一步無條件配發或發行及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
Eurasian Resources	指	Eurasian Resources Group B.V.
Eurasian Resources 要約文件	指	就作出任何要約而將向ENRC股東寄發的文件
哈薩克斯坦政府	指	哈薩克斯坦共和國政府，包括透過哈薩克斯坦共和國財政部國家財產及私有化委員會行事
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將舉行以考慮有關決議案的股東大會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企業
哈薩克銅業或本公司	指	哈薩克銅業有限公司
哈薩克銅業 一致行動人士	指	Vladimir Kim、Oleg Novachuk及Eduard Ogay
哈薩克銅業購回股份	指	哈薩克銅業將根據股份購回向Eurasian Resources購回的77,041,147股哈薩克銅業股份
哈薩克銅業股東	指	哈薩克銅業股份持有人
哈薩克銅業股份	指	哈薩克銅業股本中每股面值20便士的普通股
要約	指	Eurasian Resources將提出以收購Eurasian Resources並未持有的全部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ENRC股份的要約(可為合同要約形式或(倘Eurasian Resources選擇且獲得收購委員會同意)計劃安排形式)
ENRC相關股東	指	不包括Eurasian Resources及哈薩克銅業在內的ENRC股東
決議案	指	交易批准決議案、股份購回決議案及第9條豁免決議案
第9條豁免	指	本公司將向收購委員會尋求豁免哈薩克銅業一致行動人士(或哈薩克銅業一致行動人士可能透過其持有哈薩克銅業股份的任何實體)根據收購守則第9條就該交易可能產生的須就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本提出收購要約的責任

第9條豁免決議案	指	將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由獨立股東以投票方式表決以批准第9條豁免的普通決議案
股份購回	指	哈薩克銅業擬根據股份購回協議向Eurasian Resources購回77,041,147股哈薩克銅業股份
股份購回協議	指	哈薩克銅業與Eurasian Resources就股份購回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的有條件股份購回協議
股份購回決議案	指	將於股東大會上提呈以批准股份購回的特別決議案
收購守則	指	倫敦收購及合併守則
該交易	指	本公司擬根據該要約出售其ENRC股份及股份購回
交易批准決議案	指	根據上市規則第10條及第11條的規定將於股東大會上提呈以批准該交易及由本公司刊發一份章程的普通決議案
承諾書	指	就接納該要約而作出的不可撤回承諾書，須待哈薩克銅業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 該要約項下ENRC相關股東有權獲得的哈薩克銅業股份數目列示為每股ENRC股份有權獲得0.23股哈薩克銅業股份，該數字為約整數字，應解釋為每股ENRC股份有權獲得0.230093869股哈薩克銅業股份。

如欲查詢更多詳情，請聯絡以下人士：

哈薩克銅業

John Smelt

企業傳訊

電話：+ 44 (0)20 7901 7882

Robert Welch

公司秘書

電話：+ 44 (0)20 7901 7831

花旗

Tom Reid

電話：+ 44 (0)20 7986 4000

Simon Lindsay

Robert Way

J.P. Morgan Cazenove

電話：+ 44 (0)20 7742 4000

Barry Weir

Edward Jack

James Robinson

College Hill

David Simonson

電話：+ 44 (0)20 7457 2031

Anca Spiridon

電話：+ 44 (0)20 7457 2842

倫敦收購及合併守則(「守則」)的披露規定

根據守則第8.3(a)條，於要約的一方(即已公告其僅以或很可能僅以現金提出要約的要約人以外)的任何類別相關證券中擁有1%或以上權益的任何人士，必須於要約期間開始後及(如於較後時間)首先確定要約人(即現金要約人以外)的公告刊發後或(就本公司而言)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的公告刊發後，作出開市持倉披露。開市持倉披露必須載有該等人士於要約的一方(即現金要約人以外)的任何相關證券中的權益及淡倉以及認購權的詳情。第8.3(a)條適用人士必須於不遲於要約期間開始後第10個營業日下午三時三十分(倫敦時間)及(如適用)不遲於首先確定要約人(即現金要約人以外)的公告刊發後第10個營業日下午三時三十分(倫敦時間)或(就本公司而言)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的公告刊發後，作出開市持倉披露。於作出開市持倉披露限期前買賣要約的一方(即現金要約人以外)的相關證券的有關人士則必須作出交易披露。

根據守則第8.3(b)條，於或將於要約的一方(即現金要約人以外)的任何類別相關證券中擁有1%或以上權益的任何人士，倘買賣要約的一方(即現金要約人以外)的任何相關證券，必須作出交易披露。交易披露必須載有有關的買賣以及該等人士於要約各方(即現金要約人以外)的任何相關證券中的權益及淡倉以及認購權的詳情，惟先前已根據第8條予以披露的詳情則除外。第8.3(b)條適用人士必須於不遲於有關買賣日期後的營業日下午三時三十分(倫敦時間)作出交易披露。

倘兩名或以上人士根據正式或非正式的協議或理解就收購或控制相關證券權益一致行動，則就第8.3條而言，彼等將被視為單一人士。

要約各方(即任何人士須就其相關證券作出開市持倉披露及交易披露的要約各方)的詳情可於收購委員會(Takeover Panel)網站(<http://www.thetakeoverpanel.org.uk>)的披露表格查閱，而其包括已發行相關證券數目、要約期間開始時間以及首先確定要約人的時間等詳情。如果閣下對於是否需要作出開市持倉披露或交易披露存疑，請致電+44 (0)20 7638 0129與委員會的市場監察單位(Market Surveillance Unit)聯絡。

花旗環球市場有限公司(「花旗」)，獲英國審慎監管局認可並受英國審慎監管局及英國金融行為監管局監管，就有關本公告所載的事宜專門代表哈薩克銅業(而非任何其他人士)行事，且不負責向哈薩克銅業以外的任何其他人士提供向其客戶提供的保障，亦不負責提供有關本公告所述任何事宜的意見。

J.P. Morgan Limited，以 J.P. Morgan Cazenove (「J.P. Morgan Cazenove」)經營其英國投資銀行業務，獲英國金融行為監管局認可並受其監管。J.P. Morgan Cazenove 僅就本公告所載的有關事宜專門擔任哈薩克銅業(而非任何其他人士)的財務顧問兼經紀。J.P. Morgan Cazenove 將不會就本公告所載事宜而視任何其他人士為其客戶，且不負責向哈薩克銅業以外的任何其他人士提供向其客戶提供的保障，亦不負責提供有關本公告所述任何事宜的意見。